

便簽 日期：
單位：研究發展處

計畫業務組 擬辦：

- 一、公告於電子公佈欄、本校首頁、研發處網頁、計畫業務組網頁，並e-mail副知各學院，請各學院轉知所屬系所及老師知照。
- 二、陳閱後文存。

第二層決行	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	行政 辦事員 方孔伶	0116 1920	
	教授兼 組長 張嘉哲	0117 1524	
			代為決行
			教授兼 研究發展處 陳全木
			0117 1528
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法務部司法官學院 函

機關地址：10671 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3段
81號

承辦人：楊雅芳

電話：02-21910189-7369

傳真：02-23112989

電子信箱：yangyf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0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法院犯字第10300000420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學院將於本（103）年1月辦理「102年犯罪狀況及其分析」及「毒品再犯風險與醫療需求分流處置評量工具之研究」等2案之委託研究計畫案公開招標，請協助公告，俾利有興趣之學者參與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2研究案預估經費分別為新臺幣90萬元及60萬元整，實際研究經費依得標議價後金額為主。
- 二、相關招標資訊請至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網站查看或洽本案承辦人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屏東教育大學、國立新竹教育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東海大學、靜宜大學、大同大學、輔仁大學、中山醫學、長庚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元智大學、大葉大學、中華大學、華梵大學、義守大學、銘傳大學、世新大學、實踐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南華大學、真理大學、玄奘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開南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、康寧大學、興國管理學院、佛光大學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亞洲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馬偕醫學院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

國立中興大學

A11070000F_10300000420A0C\$A09550000Q.di

第1頁，共2頁



1030000817 103/1/16

裝

訂

線

技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明新科技大學、元培科技大學、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、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、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、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南臺科技大學、嘉南藥理科技大學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遠東科技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正修科技大學、高苑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、中央警察大學、臺灣警察專科學校

副本：教育部、法務部司法官學院犯罪防治中心

